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榕基软件”或“公司”）于2018年4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委托理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

2、投资金额

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在限定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低风险、保本型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不用于以投资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

4、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资金全部为公司合法自有闲置资金。

5、授权及授权期限

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委托理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审议程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审计、核实。

（3）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10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性，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公司内控制度较为完善，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运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自有资金相对充裕，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运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